

证券代码：872026

证券简称：中恒安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北京中恒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2 月 2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会秘书朱宁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北京中恒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70 万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发展及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需要，经公司董事会综合评估，公司拟不再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经董事会提议，公司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等相关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7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恒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恒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2 月 23 日